

证券代码：600175

证券简称：美都能源

公告编号：2019-068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业绩补偿款的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基本情况

(1) 杭州鑫合汇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 2019 年 4 月 23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发布的《关于杭州鑫合汇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情况的专项说明》《关于杭州优部落七鑫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情况的专项说明》，鑫合汇 2018 年度业绩完成情况专项报告已无法正常出具，2018 年度业绩补偿目前无法正常计算。公司财务部门会同公司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核算，鑫合汇业绩承诺方需补偿 2018 年度业绩补偿款为 14,929 万元。

(2) 浙江美都海创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9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美都墨烯科技有限公司以总价 24,000 万元人民币增资入股美都海创，美都墨烯获得美都海创 60% 的股权。美都海创原管理团队对美都海创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作出业绩承诺，根据该承诺，美都海创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实现经审计的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9500 万元、16500 万元（详情请查阅公司临时公告 2017-067 号）。根据 2019 年 4 月 23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发布的《浙江美都海创锂电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海创锂电按照承诺利润计算基础计算的 2018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1855.09 万元，与承诺数相比，少 1144.91 万元，完成本年业绩承诺的 61.84%。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鑫合汇、海创锂电的年度业绩补偿。

二、追讨业绩补偿款项进展

2018 年年度审计完成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高度重视此事项，并已向业绩承诺方送达业绩补偿通知书要求其完成业绩对赌，保证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现将相关进展说明如下：

（1）鑫合汇

公司已委托律师并向相关所辖法院提请诉讼，要求鑫合汇业绩承诺方进行补偿义务，但因业绩补偿人员目前仍处于司法拘留状态，其涉嫌的案件尚在调查阶段，导致公司对于业绩承诺方要求补偿事宜无法进入实质性司法诉讼阶段。公司将时刻关注后续进展并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2）海创锂电

公司自年度审计完成后积极与海创业绩对赌方相关人员通过电话、函、面谈等方式进行沟通和协商，目前沟通工作开展顺利。为进一步保障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公司也已于 2019 年 6 月底委派律师发送律师函督促海创锂电业绩对赌方尽快对公司进行业绩补偿。后续公司将按照进展情况及时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10 日